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

关于聘请理事单位宣传联络员的通知

各理事单位：

协会在2025年完成了会长及副会长单位宣传联络员的聘请工作，一年来取得良好成效。为进一步强化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与各理事单位的双向沟通，畅通行业政策、协会工作动态传递渠道，充分发挥会员单位示范引领作用，集中展示北京市工程勘察设计领域创新实践与优秀项目成果，做好行业品牌宣传推广，不断提升协会及全行业社会影响力，现面向全体理事单位开展宣传联络员聘请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聘请范围

协会全体理事单位。各单位优先从宣传部门负责人、官方新媒体平台运营负责人中推荐人选。

二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信息传达。及时接收、转发协会下发的行业政策、活动通知、工作动态等宣传信息，确保相关信息在本单位内部及时传达、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素材报送。负责收集梳理本单位宣传素材，包括重大工程项目推进情况、技术创新与科研成果、优秀团队及先进人物事迹、社会责任与公益实践等，按要求报送协会，支撑协会宣传内容建设。

（三）活动配合。协助协会开展行业宣传推广活动，配合做好采访、调研、素材征集等工作，保障各项宣传活动有序实施。

（四）信息反馈。立足本单位实践，及时反馈行业发展中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以及理事单位对协会宣传工作的意见建议，共同研究对策思路。

（五）行业交流。加强与其他理事单位宣传联络员的沟通对接，交流宣传工作方法经验，协同提升行业宣传工作质效。

三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为本单位宣传部门负责人，或官方新媒体平台（微信公众号等）运营负责人，熟悉本单位业务情况，掌握宣传工作流程。

（二）工作责任心强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，工作积极主动，能够胜任宣传联络相关工作。

（三）热爱宣传工作，愿意积极参与协会宣传建设，助力协会及行业形象提升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请各理事单位高度重视，择优推荐符合条件人选，填写《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宣传联络员报名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加盖单位公章后，于2026年11月16日前扫描以下二维码提交；联系人：董冰，联系电话：13810382519、010-68016541。

扫描二维码提交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协会将对申报人员开展资格审核，审核通过后正式颁发宣传联络员聘书。

（二）协会将定期面向宣传联络员组织培训、座谈交流等活动，邀请行业专家开展业务授课，持续提升联络员业务能力与综合素养。

请各理事单位按照本通知要求，认真做好宣传联络员推荐工作，共同推动协会宣传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附件：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宣传联络员报名表

北京工程勘察设计协会

2026年11月10日